证券代码:002032 证券简称:苏泊尔 公告编号:2015-002

浙江苏泊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苏泊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苏泊尔")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于2015年1月9日以邮件形式告知各位董事,会议于2015年1月13日下午16:00在公司办公楼会议室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Fr é d é ric VERWAERDE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形成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SEB国际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对公司进行战略投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董事Thierry de LA TOUR D'ARTAISE先生、Fr é d é ric VERWAERDE先生、Vincent LEONARD先生、Harry TOURET先生、苏显泽先生、苏艳女士作为关联董事进行了回避。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并报相关政府部门审批通过后方可生效。

2、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公司关于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详见2015年1月14日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浙江苏泊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一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032 证券简称:苏泊尔 公告编号:2015-003

浙江苏泊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5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浙江苏泊尔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司决定于2015年1月30日召开公司2015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集会议基本情况

1、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会议召开时间:2015年1月30日下午14:00开始

3、网络投票时间:2015年1月29日—2015年1月30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1月30日上午9:30—11:30 ,下午1:00-3: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1月29日下午3:00至2015年1月30日下午3:00的任意时间。

4、会议地点: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江晖路1772号苏泊尔大厦19层会议室

5、会议投票方式:现场投票+网络投票

6、出席对象:

(1) 截止2015年1月26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上述本公司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或者在网络投票时间参加网络投票。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董事会邀请的其他嘉宾。

二、会议审议事项

1、 审议《关于SEB国际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对公司进行战略投资》的议案

三、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1、自然人股东凭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和持股证明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人身份证、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及持股证明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本人身份证、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和持股证明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委托书和持股证明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2015年1月26日下午5:00 点之前送达或传真到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4、登记时间:2015年1月26日上午8:30-11:30,下午1:30-5:00

5、登记地点: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江晖路1772号苏泊尔大厦19层证券部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股票平台,网络投票包括交易系统投票和互联网投票,网络投票程序如下:

(一)采用交易系统投票操作流程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1月30日

2、投票期间,交易系统将挂牌一只投票证券,股东以申报买入委托的方式对表决事项进行投票。

投票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买卖方向	买入价格
362032	苏泊投票	买入	对应申报价格

3、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为:

(1)输入买入指令;

(2)输入证券代码362032 ;

(3) 在委托价格项下填写议案序号,100.00元代表总议案,1.00 元代表议案一,2.00元代表议案二,以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价格分别申报,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议案名称	对应申报价格
1	总议案	100
2	议案一:《关于SEB国际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对公司进行战略投资》的议案	1

(4)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表决意见对应的申报股数如下:

表决意见种类	对应的申报股数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5)确认投票委托完成。

4、注意事项

(1)网络投票不能撤单;

(2)对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3)同一表决权既通过交易系统又通过网络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4)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18:00 以后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或通过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5、投票举例

股权登记日持有"苏泊投票"A 股的投资者,对公司全部议案投同意票,其申报如下:

股票代码	买卖方向	申报价格	申报股数
362032	买入	100元	1股

如在股权登记日持有"苏泊投票"的某股东对议案一投反对票,对其他议案投赞成票,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申报价格	申报股数
362032	买入	1元	2股
362032	买入	100元	1股

(二)采用互联网投票操作流程

1、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

(1)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

登陆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 的"密码服务专区";填写"姓名"、"证券账户号"、"身份证号"等资料,设置6-8 位的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2)激活服务密码

股东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

买入证券	买入价格	买入股数
369999	1.00 元	4 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该服务密码需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后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前发出的,当日下午13:00 即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 后发出的,次日方可使用。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

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咨询电话:0755-83239016。

2、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进行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

(1)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 ,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苏泊尔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投票";

(2)进入后点击"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名密码登陆",输入您的"证券账户号"和"服务密码";已申领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选择CA 证书登录;

(3)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4)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3、投资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起止时间为2015年1月29日下午3:00 至2015年1月30日下午3:00 的任意时间。

五、投票规则

公司股东应严肃行使表决权,投票表决时,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两种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不能重复投票。如果同一股份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六、其他事项

1、联系方式

联系人:叶继德 董轶凡

电 话:0571- 8685 8778 传 真:0571- 8685 8678

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江晖路1772号苏泊尔大厦19层

邮编:310051

2、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3、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附:授权委托书样本

特此公告。

浙江苏泊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一月十三日

附件:

授 权 委 托 书

致:浙江苏泊尔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浙江苏泊尔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以下议案以投票方式代为行使表决权。本人/本单位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形使表决权的后果均为本人/本单位承担。(说明:请在对议案投票选择时打"√","同意""反对""弃权"都不打"√"视为弃权,"同意""反对""弃权"同时在两个或以上选择中打"√"视为废票处理)

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SEB国际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对公司进行战略投资》的议案			

委托人签字: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人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委托期限: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注: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必须加盖单位公章。)

证券代码:002032 证券简称:苏泊尔 公告编号:2015-004

浙江苏泊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已于2014年12月30日发布《关于控股股东增持第二大股东股份的公告》,公告称公司控股股东SEB INTERNATIONALE S.A.S(简称"SEB") SEB计划自2014年12月31日起未来六个月内,以不超过17.5元/股的价格受让第二大股东苏泊尔集团有限公司1000万股股份的方式对公司进行战略投资,受让股份占本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的1.58%。受让双方将依法办理后续转让手续。

2015年1月13日,本公司以通讯方式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上述事项,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SEB国际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对公司进行战略投资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董事Thierry de LA TOUR D'ARTAISE先生、Fr é d é ric VERWAERDE先生、Vincent LEONARD先生、Harry TOURET先生、苏显泽先生、苏艳女士作为关联董事进行了回避。 此项议案需提交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并报相关政府部门审批通过后方可生效。

本公司计划于2015年1月30日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公司将向相关政府部门申请战略投资审批事项。

以上相关内容详见2014年12月30日及2015年1月14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将持续关注控股股东SEB后续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对公司进行战略投资的相关情况,并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浙江苏泊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一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674 证券简称:兴业科技 公告编号:2015-002

兴业皮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技术中心被确认为国家认定企业技术中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联合发布的2014年第23号公告,兴业皮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技术中心被确认为2014年第21批国家认定企业技术中心。

公司技术中心被确认为国家认定企业技术中心是对公司研发能力和创新能力的充分肯定,是公司综合实力的体现,有利于进一步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公司将进一步加强技术中心的建设,不断提高公司的研发水平和创新能力,充分发挥企业技术中心在带动企业发展、促进行业技术进步、推动行业转型升级中的积极作用。

公司技术中心被确认为国家认定企业技术中心后,可以享受国家进口设备以及其他科技开发用品的税收减免等优惠政策,可以享受国家技术中心创新能力建设专项的资金支持和地方政府鼓励企业创新的财政补贴等,将对公司未来发展产生积极作用,但不会对公司本年度的经营业绩产生直接的重大影响,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兴业皮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1月13日

股票代码:000564 股票简称:西安民生 公告编号:2015-002
债券代码:112158 债券简称:12民生债

西安民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西安民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正在筹划与公司相关的重大事项,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西安民生"、股票代码"000564")自2014年12月22(星期一)上午开市起停牌。公司于2014年12月23日发布了《重大事项停牌公告》,详见当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本公司公告。

公司控股股东海航商业控股有限公司正在就此重大事项进行初步论证,鉴于相关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避免对公司股价造成重大影响,公司股票继续停牌,待公司披露相关事项后复牌。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是《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西安民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一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099 证券简称:海翔药业 公告编号:2015-003

浙江海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事项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海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在筹划重大事项,鉴于相关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保证公平信息披露,避免对公司股价造成重大影响。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海翔药业,证券代码:002099)自2015年1月14日开市起停牌,待公司发布相关公告后复牌。 公司债券(债券简称:12海翔债,证券代码:112125)正常交易。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海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零一五年一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129 证券简称:中环股份 公告编号:2015-01

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停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披露重大事项。为避免引起股票价格波动,保护投资者利益,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2015年1月14日开市起停牌,待公司相关事项公告后复牌。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月13日

证券代码:000566 证券简称:海南海药 公告编号:2015-004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邵东县人民政府达成投资意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于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展的需要,近期公司与邵东县人民政府达成了投资意向,公司拟在湖南邵东县廉桥镇以中药材种植、中药材市场管理、中药材加工等建设为主进行投资,项目总投资拟为10亿元人民币,分期进行,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

公司将根据投资项目的进展分期投资,投资规模达到标准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同时公司将持续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一、投资概况

本次投资计划将分期、分步骤建设廉桥中药材市场运营平台、廉桥医药工业园等项目,并视项目的进展情况进行资金投入,邵东县人民政府将依法在投资环境、投资政策上给予支持。

二、投资目的

国家大力扶持中药材产业发展,中医药产业将进一步繁荣发展,中医药行业具有良好的发展潜力。廉桥中药材市场是国家批准的17家中药材市场之一,具有规模化的基础,当地政府也希望推进中药材市场的整合,促进其规范化规模化发展,发挥良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公司希望通过本投资项目发展中药材现代物流,初步建立规范化、标准化、信息化的管理服务平台,推动中药材产业健康持续发展。

三、风险提示

目前我国中药材流通整体上仍为落后的农贸集市交易形式,组织化、规模化程度低,是我国流通领域现代化程度最低的行业之一。公司能否成功整合中药材市场,建立规范化、标准化、信息化、规模化的产业平台,存在一定的经营风险。

目前双方达成投资意向,公司尚需根据具体投资规模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项目进度及后期实施存在不确定性。

四、其他

公司将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披露本项投资的进展或变化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一月十三日

股票简称:国信证券 证券代码:002736 编号:2015-004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于2015年1月13日完成2015年度第一期21亿元人民币短期融资券的发行,缴款日为2015年1月14日,现将有关发行情况公告如下:

短期融资券名称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		
短期融资券简称	15国信证券CP001	短期融资券期限	90天
短期融资券发行代码	1590004	招标书编号	PBCBIAS04018
招标日期	2015年1月13日	计息方式	利随本清
起息日期	2015年1月14日	兑付日期	2015年4月14日
计划发行总额	21亿元人民币	实际发行总额	21亿元
发行价格	100元/张	票面利率	4.90%
有效投标总量	45.8亿元人民币	投标倍率	2.18

本期发行短期融资券的相关文件已在中国货币网(http://www.chinamoney.com.cn)、中国债券信息网(http://www.chinabond.com.cn)和上海清算所网站(http://www.shclearing.com)上刊登。

特此公告。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月13日

证券代码:002616 证券简称:长青集团 公告编号:2015-008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鱼台长青环保能源有限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子公司鱼台长青环保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鱼台公司")通知,其在山东省鱼台县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了公司营业期限和经营范围的变更登记,并领取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具体变更情况如下:

变更前:

营业期限:2011年03月15日至2015年03月15日

经营范围:生物质发电技术的研发;生物质资源收购及综合利用(不含国家禁止、限制和许可证经营项目);生物质发电项目筹建(筹建期间不得开展经营活动,筹建期至2014年12月31日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变更后:

营业期限:2011年03月15日至2031年03月15日

经营范围:生物质发电技术的研发;生物质资源收购及综合利用(不含国家禁止、限制和许可证经营项目);生物质发电项目筹建(筹建期间不得开展经营活动,筹建期至2015年06月30日止)(国家禁止、限制和许可经营的项目不得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除以上变更外,其他工商登记事项未发生变更。

特此公告。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月13日

证券代码:002616 证券简称:长青集团 公告编号:2015-009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增加、变更、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3、为尊重中小投资者利益,提高中小投资者对公司股东大会决议的参与度,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投票表决情况单独统计,中小投资者指单独或者合计持有本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5年1月13日(星期二)下午14:00

2)网络投票时间:2015年1月12日-2015年1月13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1月13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1月12日下午15:00至2015年1月13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权登记日:2015年1月7日(星期三)

3、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中山市小榄镇工业大道南42号公司会议室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应严肃行使表决权,投票表决时,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中的一种,不能重复投票。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6、主持人:董事麦正辉先生(由于董事长何启强因公无法出席本次会议,公司半数以上董事何启强、麦正辉、张蓘意共同推举麦正辉担任本次股东大会主持人。)

二、会议出席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15年1月7日;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持有人名册》、《股份登记申请受理确认书》,公司2014年非公开发行新股股份(25,930,161股)登记申请材料已于2015年1月7日获得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受理,但截至2015年1月7日,相关股份尚未登记到账,尚未正式列入公司的股东名册,因此,2014年非公开发行新股不纳入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截至2015年1月7日,公司登记在册股东持股数量即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为149,006,500股。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5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111,112,2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74.5682%。其中:

1、出席本次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3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111,100,0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4.56%。

2、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加会议的股东2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12,2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82%。

3、通过现场和网络参加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共计4人,拥有及代表的股份为4,552,2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0550%。

会议由公司董事麦正辉先生主持,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及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北京市中伦(广州)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对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三、议案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关于2015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1,112,2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如下:同意4,552,2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

2、审议《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投资低风险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1,112,2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如下:同意4,552,2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

3、审议《关于开展2015年度外汇远期业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1,112,2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如下:同意4,552,2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

四、律师见证情况

本次会议由北京市中伦(广州)律师事务所律师现场见证,北京市中伦(广州)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见证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表决方式、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中伦(广州)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月13日

证券代码:600122 股票简称:宏图高科 公告编号:临2015-001

江苏宏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宏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临时会议于2015年1月13日在公司总部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5年1月8日以书面方式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11人,实际出席11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宏图高科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回购注销公司首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权益的议案》

鉴于公司激励对象周永华先生因个人原因辞职,依据《公司首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第七章"公司、激励对象发生异动的处理"第二款"激励对象个人情况发生变化"的相关规定,公司将对周永华先生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412,500份股票期权注销和其持有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150,000股全部予以回购并注销。

本次调整后,公司股权激励对象总数由47人调整为46人,授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由17,100,000份调整为 16,687,500份,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由6,225,000股调整为6,075,000股。本议案的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临2015-002公告。

公司董事杨怀珍女士、仪垂林先生、陈斌先生、程雪垠先生、张伟先生作为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受益人,在审议该议案时回避了表决,其他6位非关联董事参与了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宏图三胞高科技术有限公司在建设银行的4900万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公司为宏图三胞高科技术有限公司在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直属支行到期的人民币4900万元融资继续提供担保,期限壹年。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宏图三胞高科技术有限公司在宁波银行的4000万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公司为宏图三胞高科技术有限公司在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到期的人民币4000万元融资继续提供担保,期限壹年。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为上海宏图三胞电脑发展有限公司在招商银行的2000万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公司为上海宏图三胞电脑发展有限公司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南西支行新增的人民币2000万元融资提供担保,期限壹年。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安徽宏图三胞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在交通银行的15000万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公司为安徽宏图三胞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徽省分行到期的人民币15000万元融资继续提供担保,期限壹年。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浙江宏图三胞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在中信银行的12000万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公司为浙江宏图三胞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到期的人民币12000万元融资继续提供担保,期限壹年。浙江宏图三胞发展有限公司对此笔担保提供了反担保。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江苏宏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一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600122 股票简称:宏图高科 公告编号:临2015-002

江苏宏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回购注销公司首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权益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公司首期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情况

1、公司于2013年3月15日分别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及相关议题,其后公司将股权激励计划呈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备案。

2、根据中国证监会的反馈意见,公司对《关于<江苏宏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进行了修订,该激励计划经中国证监会备案无异议后,公司于2013年10月23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江苏宏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及相关议题(以下简称"《激励计划》"),并经公司2013年11月11日召开的201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共53人,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为2500万份,预留300万份,行权价格为4.20元;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880万股,授予价格为2.10元。

3、根据公司201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于2013年11月15日召开第六届临时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确定<公司首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日的议案》、《关于调整首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行权价格与授予价格的议案》,并于当日召开了第六届监事会临时会议,对公司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的议案》,董事会同意确定公司首次股票期权授予的授予日为2013年11月15日。同时,根据公司201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同意对公司首期股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进行调整,每份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由4.20元调整为4.18元。

4、公司于2013年11月25日完成限制性股票登记手续,公司于2014年1月15日完成股票期权的登记手续。本次股份登记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原来的1,132,789,600股增加至1,141,589,600股(详见公司临2013-070公告)。

5、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于2014年5月14日实施完毕后,2014年6月6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首期股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同意对公司首期股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进行调整,每份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由4.18元调整为4.15元。

6、2014年8月27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公司首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权益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首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数量及回购价格的议案》,同意回购注销4名激励对象持有的限制性股票合计55万股,同意注销11名激励对象持有的股票期权合计189.75万份。本次调整后,公司股权激励对象总数由53人调整为49人,授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由25,000,000份调整为23,102,500份,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由8,800,000股调整为8,250,000股(详见公司临2014-049、临2014-050公告)。

7、2014年10月15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了55万股的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与1,897,500万份股票期权注销手续。注销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由114,158.96万元减少为114,103.96万元(详见公司临2014-060、2014-061公告)。

8、2014年11月11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拟注销公司首期股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同意注销2名激励对象所获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合计543,750份,上述期权注销手续尚未办理(详见公司临2014-068公告)。

9、2014年11月17日,公司向登记公司提交了注销上述2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543,750份股票期权的申请,经登记公司审核确认,上述股票期权注销已于2014年11月18日办理完毕(详见公司临2014-074公告)。

10、2015年1月13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拟注销公司首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权益的议案》,同意对周永华先生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412,500份股票期权注销和其持有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150,000股全部予以回购并注销。上述注销手续尚未办理。

二、本次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原因、依据及数量

鉴于公司激励对象周永华先生因个人原因辞职,依据《公司首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第七章"公司、激励对象发生异动的处理"第二款"激励对象个人情况发生变化"的相关规定,公司将对周永华先生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412,500份股票期权注销和其持有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150,000股全部予以回购并注销。

本次调整后,公司股权激励对象总数由47人调整为46人,授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由17,100,000份调整为 16,687,500份,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由6,225,000股调整为6,075,000股。

三、预计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的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类别	变动前		本次变动+(-)	变动后	
	股份数	比例		股份数	比例
有限售条件股份	6,225,000	0.54%	-150,000	6,075,000	0.53%
无限售条件股份	1,140,273,350	99.46%	0	1,140,273,350	99.47%
总计	1,146,498,350	100%	-150,000	1,146,348,350	100%

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将由1,146,498,350股减至1,146,348,350股。

四、本次回购注销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回购注销公司首期股权激励计划部分权益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也不会对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以及公司管理团队的勤勉尽责造成影响,公司管理团队将继续尽职尽责,努力为股东创造价值。

五、本次回购注销的具体方案

根据回购方案,公司将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登记结算上海分公司")申请设立回购专用账户,在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股份转让申请审核通过后,再次向登记结算上海分公司申请办理股份转让手续,公司将以2.05 元/股的价格回购该部分限制性股票共计150,000 股。回购完毕后 10 日内,登记结算上海分公司将自行注销该部分股票,办理完成后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六、独立董事意见

鉴于公司激励对象周永华先生因个人原因辞职,依据《公司首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第七章"公司、激励对象发生异动的处理"第二款"激励对象个人情况发生变化"的相关规定,同意公司将周永华先生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412,500份股票期权注销和其持有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150,000股全部予以回购并注销。本次注销回购是合法、有效的,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股权激励有关备忘录1 -3号》等相关规定。

七、监事会核实意见

原公司激励对象周永华先生因个人原因辞职,依据《公司首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第七章"公司、激励对象发生异动的处理"第二款"激励对象个人情况发生变化"的相关规定,同意公司将周永华先生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412,500份股票期权注